

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名冠股份，证券代码：831842）已于2019年12月24日起暂停转让，最晚恢复转让日期为2020年2月21日。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了《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并于2019年12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批露了《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公司已于2020年1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开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目前公司已经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报送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于2020年1月10日收到终止挂牌《受理通知书》（ZZGP2020010018）。为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10个转让日披露一次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名冠净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